

1. 招标条件

宁海跃龙片地下雨污管网提质增效工程已由宁海县发展和改革局以2409-330226-04-01-546664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宁海县跃龙为民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宁海县城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招标项目的标段一、标段二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工程概算12408.98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约10789.09万元。建设规模：工程内容主要包括新建雨水管管材采用HDPE中空缠绕管(SN10,B型)和玻璃钢夹砂管，长约31020米；雨污水立管改造，共约61171米；新建污水管管材采用HDPE中空缠绕管(SN10,B型)，长约23392米；修复人行步道约9926平方米；接户2603户。建设地点：宁海县跃龙街道。

2.2招标范围：各标段施工图范围内的落地房、沿街店面、住宅小区及周边范围的地下雨污分流管道改造、地上屋顶落水管雨污分流改造及道路开挖修复（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标段一10244510元；标段二23521473元。工程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

2.3施工总工期：标段一240日历天；标段二240日历天。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是 否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投标人：

3.1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类）。

(二) 拟派项目负责人：

3.4.1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的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

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在投标截止日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

（三）其他

3.5 拟派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得少于1人，且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

3.6其他：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2个标段投标，最多允许中标1个标段。即投标人获得一个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后，不在参与后续标段的评审。

3.7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潜在投标人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website/home>）自行下载。未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

4.2潜在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前应办理交易主体信息登记，具体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主体登记”栏目进行操作。

4.3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年月日时分（北京时间，下同）。

4.4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年月日时分。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年月日时分。

5.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gbweb/login>）。

5.3 逾期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海县城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宁海县桃源街道天明中路99号大中山商务楼

联系人：童工

电话：13486022770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惠风西路115号城南商务大厦A座1902室

联系人：陈工

电话：13967880752

监督部门：宁海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